

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

陂财预函〔2025〕1358号

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现代设施农业贷款贴息资金）的通知

区农业农村局：

为降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成本，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，助推乡村产业振兴，根据鄂财农发〔2025〕49号文件以及武财农〔2025〕651号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2025年省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资金368.29万元，项目代码：42011625063T000000242（284万）/42011625063T000000243（84.29万）。列入2025年度“农林水支出—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—贷款奖补和贴息2130507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

能分类科目和“对企业补助50702”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。请你们接此通知后，严格按照《省农业农村厅 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5年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工作的通知》（鄂农函〔2025〕42号）要求，对照省级贴息清单，据实拨付贴资金，并完善补贴资料，存档备查。

附件：2025年省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资金绩效目标
表

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
2025年10月23日



附件：

2025年省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资金绩效目标表

专项名称	2025年省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资金			
项目主管部门	区农业农村局		项目执行单位	区农业农村局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368.29	
年度目标	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，降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成本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符合贴息要求的资金兑付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年度资金执行率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成本	降低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贷款主体满意率	≥90%